

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文件

天信院发〔2023〕58号

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关于开展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切实做好我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保证公平、公正、合理地分配资助资源，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其成长成才。根据国家相关部门的规定，结合《学生手册》第五部分资助办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学生申请

学生在四川省资助系统中自行申请，并如实填报相关信息。

二、二级学院审核

（一）参照以下情况困难程度，可认定为家庭经济特别困难、

困难、一般困难

1. 家庭基本生活费用低于家庭所在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2. 孤残学生、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
3. 家庭成员或学生本人因患重大疾病需支付大额医疗费用的。
4. 家庭因突发性变故造成人身及财产重大损失的。
5. 家庭主要收入创造者因故丧失劳动能力或劳动能力弱，且无固定收入的。
6. 家庭遭遇不可抗力或自然灾害的。
7. 来自贫困边远地区的。
8. 父母一方或双方下岗（失业），无经济来源，生活困难的。
9. 父母离异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
10. 家里有两个及以上非义务教育子女的。
11. 其他特殊情况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

（二）有以下行为之一者，不能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 购买使用高档电子产品、高档时装、高档化妆品等奢侈品的。
2. 节假日经常外出旅游的。
3. 有与其家庭经济困难状况不相符的消费行为的。

（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档次分为三档：特别困难、困难、一般困难

1. 特别困难是指学生及其家庭完全不能提供其在校期间学习和生活基本开支。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作为认定特别困难学生的参考条件：

- (1) 孤残学生、烈士子女；
- (2)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 (3)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
- (4) 特困供养学生；

(5) 因家庭所在地区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如地震、泥石流、洪灾等）造成家庭财产重大损失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6) 因家庭直系亲属或本人患有重大疾病（如癌症等）或遭遇重大突发事件（如车祸等），医疗费用负担较重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7) 单亲且直系亲属无固定收入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8) 其他情况导致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

2. 困难是指学生及其家庭仅能小部分提供其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生活基本开支。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作为认定困难学生的参考条件。

(1) 父母双方均因下岗、失业、残疾、年迈等原因导致收入微薄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2) 因多子女上学而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3) 其他原因造成经济困难的家庭学生。

3. 一般困难指不符合特别困难、困难的认定条件，学生及其家庭能提供大部分，但尚不能完全提供其在校期间学习和生活基本开支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认定为一般困难。

三、材料提交

申请者需提交《四川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学生申请贫困生认定和奖助学金诚信承诺书》及相关佐证材料。

1.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供养学生，须出具当地民政部门颁发的有效凭证（证件），并提供复印件。

2. 孤儿学生须提供当地乡镇（街道）一级政府出具的证明。

3. 烈士子女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烈士证明书》复印件和户口所在地区、县民政局出具的烈士子女身份证明。

4. 优抚子女必须提供军人的相关证件复印件及所属部队政治机关提供的相关证明。

5. 父母为残疾者，需详细说明残疾程度，并提供残疾证等相关证明。

6. 本人为残疾者，需详细说明残疾程度，并提供残疾证等相关证明。

7. 家庭成员长期患重病者，需详细说明重病起始时间、程度，并提供县、区级以上医院病历卡、医疗诊断书、住院证明等。

8. 遭遇严重自然灾害或家庭成员、学生本人突遭变故造成经

济困难的，需详细说明情况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9. 其他可以证明家庭经济情况的有效材料。

附件：1. 高等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2. 学生申请贫困生认定和奖助学金诚信承诺书

天府新区信息职业学院

2023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1

高等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院系：_____专业：_____年级：_____班级：_____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身份证号码				家庭人口		手机号码	
家庭通信信息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家长手机号码				
家庭成员情况	姓名	年龄	与学生关系	工作（学习）单位		职业	年收入（元）	健康状况
特殊群体类型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 是 ☐ 否；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 ☐ 是 ☐ 否； 特困供养学生： ☐ 是 ☐ 否；孤残学生： ☐ 是 ☐ 否；烈士子女： ☐ 是 ☐ 否；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 ☐ 是 ☐ 否。							
影响家庭经济状况有关信息	家庭人均年收入_____元。 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_____。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_____。 家庭成员因残疾、年迈而劳动能力弱情况：_____。 家庭成员失业情况：_____。家庭欠债情况：_____。 其他情况：_____。							
个人承诺	承诺内容：					学生本人 （或监护人）签字		

注：1.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可复印。
2.承诺内容需本人手工填写“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书

诚实守信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是做人之本，立德之源；讲究诚信，回归诚信，是当代大学生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发扬。为进一步增强自身的诚信意识，树立大学生的良好形象，使自己成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诚信人才，我庄严作出以下承诺：

1. “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所述内容完全属实。
2.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内容完全属实。
3. 无不良嗜好和不良消费现象。
4. 无违反校规校纪行为。
5. 无不诚信记录，考试不违纪不作弊。
6. 服从奖（助）学金评定的相关规定，绝不扰乱评选工作。
7. 尊重对自己有异议的同学，不对举报者实施任何形式的诋毁或打击报复。
8. 获得国家奖助学金后，所有资金将全部用于本人学习和生活之必需，绝不赠与他人或挪作他用。
9. 在校期间，谨守勤俭求学的原则，保证不进行高消费，如吸烟、酗酒、使用高档手机、请客送礼、穿戴高档服装等。
10. 获得国家奖助学金后，本人将更加刻苦学习，帮助同学，关心他人。
11. 获得国家奖助学金后，积极参加公益性的社会活动或劳动。
12. 申请人如违反上述各条款之承诺，将主动退还已获得的国家奖助学金和有关资助，不再享受相关利益。

承诺人：